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企业信息公开表格式三

（“双有”企业）

企业名称	浙江上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		法人代表	李忠乐	
企业所在地址	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昌盛路 2 号				
使用（排放）有毒有害原料情况					
使用物质名称	数量（吨）	用途	排放物质名称	浓度	数量
纯碱	9.52	印制线路板生产	氟化物	0.38mg/L	0.009 吨
感光涂布线路油墨	0.84		总铜	0.36mg/L	0.0088 吨
甲醇	1.355		总有机碳	67mg/L	1.64 吨
硫化钠	3.375		总锡	＜0.04mg/L	0.0004 吨
硫酸	21.75		非甲烷总烃	7.77mg/m^3	0.08616 吨
氯化铵	8.2		氨	0.88mg/m^3	0.0057 吨
双氧水	0.7		氯化氢	3.6mg/m^3	0.0648 吨
乙二醇丁醚	2.53		硫酸雾	0.55mg/m^3	0.00984 吨
阻焊油墨	19		氮氧化物	1.1mg/m^3	0.02 吨

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

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蚀刻废液、线路板边角料、含铜污泥、废活性炭、废包装物、废油墨渣。

2025 年企业产生蚀刻废液 473 吨、线路板边角料 68.28 吨、含铜污泥 35.079 吨、废活性炭 1.41 吨、废包装物 0.159 吨、废油墨渣吨 15.095 吨，由企业统一收集后，2025 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。

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

2025 年 9 月企业编制了《浙江上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并组织专家对现场进行评审，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完成了预案的备案手续，备案号：330382-2025-052-M。

企业已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，并定期进行环境风险检查，保证生产设施及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，严格按排污许可证及环评要求，合格排放污染物。